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

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分配

情况公告公示

根据《郑州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郑财农〔2021〕25号）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项目管理，提高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现将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2025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财政补助资金与项目计划安排情况公告公示如下：

一、资金来源及规模

1.2024年航空港实验区八千办事处大闫庄村基础设施项目，计划投资50万元。

2.2024年航空港实验区八千办事处花园村基础设施项目，计划投资46万元。

3.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八千办事处二郎店村饮用水厂建设项目，计划投资360万元。

4.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大营镇祝家村标准化冷库建设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计划投资202万元。

5.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大营镇郝家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131万元。

6.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大营镇寨黄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436万元。

7.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大营镇许家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218万元。

8.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大营镇史家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312万元。

9.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洧川镇纸坊村仓储棚建设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计划投资309万元。

10.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洧川镇丁庄村厂房建设项目，计划投资350万元。

11.2024年航空港实验区洧川镇老庄王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340万元。

12.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洧川镇董庄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300万元。

13.2024年航空港实验区洧川镇湾里河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120万元。

14.2024年航空港实验区洧川镇许寨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60万元。

15.2024年航空港实验区洧川镇丁庄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200万元。

16.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大马乡马古岗村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计划投资490万元。

17.2024年航空港实验区大马乡井赵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255万元。

18.2024年航空港实验区大马乡郜杆村村内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计划投资155万元。

19.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龙港办事处树头村农产品冷库仓储建设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计划投资490万元。

20.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项目，计划投资2万元。

21.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雨露计划”中、高等职业教育补贴项目，计划投资30万元。

22.2025年航空港实验区脱贫人口跨省就业交通补助项目，计划投资3万元。

23.驻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计划投资12万元。

以上项目总投资4871万元。

二、分配原则
　　依据中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工作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对2025年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方案的批复，按照经过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领导小组研究确定实施的项目予以分配。
　　三、资金用途及分配结果
　　资金主要用于支持我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分配结果详见附件）

四、资金使用单位
　　本次公告公示的资金使用单位为中共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工作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五、监督电话
　　监督举报电话：12317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监督电话：0371-86198003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社会事业局监督电话：0371-56591752

附件：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批复统计表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

 2025年4月8日